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工程编号：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邝维煜纪念中学附属北兴中学改扩建项目
使用林地用地报批服务

委 托 方：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
(甲 方)

受 托 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花都分院
(乙 方)

签订时间：2026 年 10 月 9 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有效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为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技术服务合同书

甲方：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委托方）

法定代表人：巫晓畅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公益路 33 号政府综合楼

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花都分院（受托方）

负责人：易鹏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 4 号 401 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供双方互相监督，共同信守。

第一条：技术服务范围及工程内容

项目名称：邝维煜纪念中学附属北兴中学改扩建项目使用林地用地报批服务

项目地点：广州市花都区邝维煜纪念中学附属北兴中学内

技术服务范围及工程内容：使用林地用地报批服务。

第二条：执行的技术标准

1. 技术标准

- (1) 《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主要技术规程》（GB/T 26424-2010）；
- (2)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规范》（LY/T 2492-2015）；
- (3) 《林地保护利用规划落界技术规程》（LY/T 1955-2011）；
- (4) 《县级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技术规程》（LY/T 1956-2011）；

(5) 《森林采伐作业规程》(LY/T1646-2005)；

(6) 《广东省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操作细则》(广东省林业厅，2016年11月)。

第三条：提交成果资料

1、乙方交付成果资料需符合相关法律规定、技术标准、单项工作要求及甲方要求。如果成果资料用于政府部门审批的，需满足政府部门立案和审批的技术要求。

2、乙方应当向甲方交付成果：纸质版3套，同时交付全部成果可编辑电子版、PDF版本全套源文件。甲方如需乙方提供超过本条款约定份数，或合同未约定的其他形式、其他衍生版本成果资料的，制作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约定及支付。

3、甲方若有要求提供过程资料，乙方有义务按甲方的具体要求(包括内容、格式等)无偿提供。

4、乙方提交的所有成果资料需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及技术要求，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如成果存在错漏、缺陷，乙方应当按照甲方或者林业主管部门要求无偿修改、补正完善。

第四条：工期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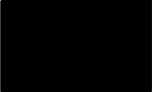
乙方在收到甲方任务开始通知，且现场满足作业要求、提供资料完整无错漏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林地报批工作，并向甲方交付相应技术服务成果，所提交成果须符合甲方的要求。

因甲方原因(延迟提供资料、现场不配合、变更要求)、不可抗力、政府政策调整导致工期延误的，乙方须在2个工作日内书面申请

顺延并附证明，甲方书面确认后工期顺延；乙方自身原因（人员、设备、技术、质量、分包）导致延误的，工期不顺延，按第八条违约责任处理。

第五条：甲方义务

1、根据乙方列明的资料清单，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和技术要求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乙方资料清单不齐全导致项目延期等后果，与甲方无关，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甲方仅根据乙方书面提交并盖章确认的资料清单提供资料，乙方不得以清单遗漏为由，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甲方提供的资料仅用于本项目林地报批服务使用，乙方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不得擅自复制、泄露或向第三方提供。

2、安排人员（联系人  联系方式：），配合乙方现场技术人员工作。

3、按合同约定之付款方式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用。

4、及时签收乙方交付的成果资料。

5、有权监督、了解乙方合同实施情况，并可直接向作业单位了解作业状况（工程进度、质量等）。

第六条：乙方义务

1、根据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技术要求，及时组织技术服务工作的实施，根据本合同第四条之工期约定完成全部技术服务任务，并向甲方提供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技术服务项目的成果资料。

2、对成果资料和成果质量负责，并盖章确认，乙方需保证成果资料

和成果质量的准确性及专业性，且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相关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等，否则乙方承担全部责任，若甲方因此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承担后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3、根据本合同第三条之要求向甲方提供全部的成果资料。

4、乙方应确保有与从事本项目相适应的技术装备和设施，有健全的技术和质量保证体系、安全保障措施、信息安全保密管理制度以及成果和资料档案管理制度。

5、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的，应予以无偿补充完善至质量合格，若乙方无能力补充完善，需另行委托其他单位完成时，其补充完善的费用及对甲方产生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6、乙方不得将其承包的技术服务工作转包其他任何第三方，或者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其他任何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同时乙方需赔偿全部技术服务费用（按本合同暂定金额计的 100%）作为甲方损失，已收取的费用需全额退还。

7、现场工作的技术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制度。

8、乙方对现场技术工作安全承担全部责任，负责人员安全、设备安全、财产安全、第三方安全；因乙方原因导致任何人身伤害、财产损失、安全事故、行政处罚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因此垫付费用的，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9、乙方需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技术作业的法律法规，承担技术服务作业过程中的全部安全责任，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避免发生安

全事故。

10、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项目的任何资料、成果泄露给第三方。

11、报批审查期间，林业主管部门提出修改、补正、答疑要求，乙方应在主管部门或甲方给定的时限内无偿完成修改、答复；因乙方怠于配合补正，造成项目无法受理、退件的，视为乙方违约。

第七条：技术服务费用及结算方式

1、收费依据和收费项目：

本合同技术服务费用总额（含税 6%）暂定为¥132000.00 元（大写：壹拾叁万贰仟元整），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服务费、人工费、成果资料提交、税金等为实施本工程所需的全部费用。此外，甲方无需另行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2、付款方式：工程完成后，乙方完成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全部成果资料并交付甲方，且经取得相关审批部门批复后，乙方提交相应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 10 个工作日内启动财政资金支付申请程序，向乙方支付至本合同项目暂定技术服务费用的 70%；待本合同项下技术项目经概算评审或财政评审后，甲方收到乙方按最终审定金额开具的剩余款项足额发票及全套评审/结算确认文件后，甲方 10 个工作日内启动尾款支付申请程序，支付剩余的余款；因乙方提交资料不符合支付条件的，甲方申请程序相应顺延。最终结算金额以有权审核部门审定价与合同暂定价两者中较低值为准。工作量增加的，甲方不予追加费用。

3、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须提前五个工作日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正式发票；乙方延迟开票的,甲方付款时间相应延迟,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4、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技术服务费用来源为财政拨款,甲方的付款时间以财政拨付时间为准,甲方提交财政审批请款资料之日起,视为甲方已按时履行支付义务,因财政审批、结算、乙方延迟开票等原因延迟付款的,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乙方不得因此解除合同。

5、乙方账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花都分院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都公益大道支行

银行帐号: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或甲方签署委托书后,任何一方无故提前终止合同,须按技术服务工程费总额的 15%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2、甲方因财政审批、结算、乙方延迟开票等原因延迟付款的,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乙方不得因此解除合同。

3、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成果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项目应收技术服务费用的千分之二,甲方有权直接在应付价款中直接予以扣除;延误超过 15 个工作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且甲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4、若因乙方错误、相关林业资质条件不符导致成果资料有误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所有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并承担

相关损失及费用。

5、若因乙方人员操作不当等原因导致乙方人员或其他在场的第三方人员受到人身损害的，乙方需负责处理相关纠纷并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责任。如甲方因此支出任何费用的（包括但不限于因处理相关纠纷所支出的医疗费、律师费、诉讼费、保函费、保全费及向任意第三人支付的赔偿款等），乙方应在甲方实际支出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赔付予甲方。

6、若乙方违约，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则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公证费、诉讼费、律师费、评估鉴定费、诉讼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调查取证费等。

7、因乙方自身与从事本技术项目有关的技术装备和设施不当，或没有健全的技术和质量保证体系、安全保障措施、信息安全保密管理制度以及成果和资料档案管理制度，或者相关体系、措施、制度不健全，导致甲方损失或第三人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相应的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8、乙方在本规划项目中违反相关林业资质管理规定的（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不具有本技术项目相应的林业资质证书、乙方指派从事本技术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条件、技术人员进行林业活动时没有作业证件等），除须向甲方支付本条第 1 款约定的违约金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不予支付任何费用；已经支付的全部费用，乙方应当予以退还。

9、乙方提交的本次技术项目成果的真实性、完整性存在虚假或错误

的，或技术成果存在质量问题的，由此造成相关建设项目返工或引发工程质量安全等事故，导致甲方损失或第三人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10、遇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罢工、暴动、法律规定、国家政策或其适用的变化等）致使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的义务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的期间内自动中止，其履行期限自动延长，延长期间等同于中止期间，且无需为此承担任何责任。但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任何一方不能视对方为违约，且应按实际情况协商结清技术服务费用。若不可抗力持续超过六十天，或不可抗力发生三十天后双方仍无法达成一致，则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第九条：其它

- 1、本合同文本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 2、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数据、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形成的所有技术成果、数据成果、中间成果及最终成果的知识产权及相关权益，均完全归甲方所有。乙方仅享有在不损害甲方利益前提下的署名权。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复制、转让或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上述成果。
- 3、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共有。一方转让该成果的，需经另一方

书面同意，且另一方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负责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双方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费用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条：针对本合同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将争议提交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解决。

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

☐ 小规模纳税人 ☐ 一般纳税人

公司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1140075146458
地址、邮编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附件：一、中选通知书

二、营业执照

三、授权书

四、资质证书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 年 10 月 19 日



乙方（盖章）：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花都分院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 年 10 月 19 日



一、中选通知书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 GZ2609220043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花都分院）：

受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委托，邝维煜纪念中学附属北兴中学改扩建项目使用林地用地报批服务（采购项目编码：4401140075146452609030173），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壹拾叁万贰仟圆整（¥132,000.00元）。服务时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所有服务内容为止。。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接洽，在30个自然日内与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广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营业执照

编号: 01310012368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亿元(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	1998年04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邓兴栋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经营范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9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编号: S2142022011040G(1-1)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4MA7MCR5Q32				
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花都分院	成立日期	2022年04月08日	
类型	全民所有制分支机构(非法人)	营业期限	2022年04月08日至长期	
负责人	易鹏	营业场所	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4号401房	
经营范围	公共设施管理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改制通知书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你公司(企业)已于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七日 经我局核准改制为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登记事项如下:

改制后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法定代表人: 邓兴栋

经营范围: 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基础地质勘查;生态资源监测;环境保护监测;标准化服务;计量服务;海洋环境服务;海洋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地质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科普宣传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网络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卫星导航系统应用系统集成;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卫星遥感数据处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大数据服务;水文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房地产评估;房地产咨询;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互联网安全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矿产资源勘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安全评价业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建设工程勘察;公路工程造价;文物保护工程监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建设工程监理;人防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设计;测绘服务;检验检测服务;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互联网信息服务;测绘服务;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印刷品装订服务;

经营期限: 一九九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至 长期

注册资本: 20000.000000 (万元)

股东出资明细:

姓名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广州市人民政府	20000.000000	100.0000%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七日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45535172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原执照注册号: 440101000128395

重要提示: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名称变更的告知函

根据事业单位深化改革精神以及公益三类事业单位改革工作部署，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于2023年11月7日完成转企改制工商变更登记，更名为“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单位更名后，单位法定代表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业务主体、法律关系、注册地址、银行账号、发票税号、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原签订的合同继续有效，原有的业务关系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

明确我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京路支行

银行账号：3602000909001308342

1. 营业执照及行政公章已做相应变更。

2. 相关出图章需待资质证书更换后予以变更。

特此告知。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7日

三、授权书

授权书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花都分院是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在广州市花都区设立的分支机构，人员、财务、业绩均由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统一管理，现授权邝维煜纪念中学附属北兴中学改扩建项目使用林地用地报批服务的合同中使用本单位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各类证明材料，作为代表以本单位的名义签订合同、就合同问题进行沟通，合同实际履行由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履行，由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该技术服务成果。

本授权书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邓兴栋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10 号

日期：2026 年 10 月 12 日

四、资质证书

 广东省林学会 Forestry Socie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FSGD		扫二维码 验证真伪 
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单位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 司	业务范围： 森林、草地、湿地、荒漠化土地、野生动植物等资源的调查、监测与评价；林业 区划、林草资源调查、土壤化及沙化、林业有害生物等专项调查、监测与评价；林 业工程造林检查、有害生物防治检查、采伐限额检查、碳汇计量监测与评价；林草部 中长期发展规划编制；林业有害生物、林草资源保护及修复、工程建设等项目规划编制； 林草生态工程设计；森林采伐限额、占用林地定额、森林经营方案等专题规划编制；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林地林木条件、灾害评估、森林资源评估及论证等咨询服 务；林业报表编制等。	
法定代表人： 邓兴栋		
证书编号： LDG 乙 2025-003		
有效期至： 2028 年 11 月 28 日	发证机构（印章） 2025 年 11 月 28 日	
广东省林学会印制		

